

追懷何敬公

● 華仲慶（曾任考試委員、大學教授）

第二次世界大戰英雄，黔中大老，黨國元勳，何敬公上將軍以九九高齡大去了，敬公一生淡泊平易，彪炳勳華，而尤虛己與人，禮賢重士，故令識者永懷，聞者吞聲。

縱觀中外古今名將亦多矣，但能以百戰之身，建不世功業，而壽躋百齡者，敬公當為空前第一，自國民革命黃浦建軍，追隨先總統蔣公，率學生軍東征，敬公即被任為教導第一團團長，兵員擴充，任第一旅旅長，北伐，任第一師師長，升第一軍軍長，第一路總指揮，金陵底定，統一建都，任第一任軍政部長。八年抗戰，改第一任國防部長，隨即兼第一任參謀總長，勝利前夕，指揮盟軍聯合作戰，任前所未有之中國戰區陸軍總司令，勝利後，代表蔣公中正南京受降，迄率軍事代表團赴美，為一生軍旅之結束，無不名列第一，誠古今中外之所未見者。其受知之深，倚畀之重，亦云極矣。功成身退，迄可林下優遊，稍息仔肩也，不圖赤禍橫溢，馴至陸沉，不得已勉遵蔣公之意，再膺艱巨，受命組閣，拒降阻和，獨撐大局，為時雖短，其於保全國軍，鞏固復興基地，功不可沒，故敬公一生，不徒為中國之第一名

將，即全世界將領中亦難有其倫，嗚呼！偉矣！敬公之逝，余以鄉黨布衣之身，於風雨索居中私為輓詩三首，聊抒予懷，適中外雜誌主編王成聖先生以電話專囑，促為一言，因即檢以奉之，復檢視舊稿中，發現七年前敬公九二誕辰同鄉治具公宴，慶亦與焉，時敬公正提倡整理簡字，席間特攜所著書見贈，並命為一評。不敢辭，因為文面呈過目，意在應命塞責而已，不料敬公竟立交待從，送報發表，今此稿猶存篋中，特一併連同拙詩檢送成聖兄，慶謂此文，並非有如何學術價值，但可見敬公之豁度虛懷，從善如流，不可忘耳。爰為小引於端。

七十六年十月廿九日 仲慶謹識

輓敬公上將軍仿陳后山

哭司馬溫公五律三首

弼亮欽元輔，報虞佐大勳，一陽猶待復，二豎竟相乘，風雨天容變，魚龍歲厄徵。百齡懸淚眼，歿視在觚稜。夙昔顛危際，伊誰柱石撐。從容操百勝，籌運攝強鄰。

萬慮趨殊途，一統賴三民。可憐新膽志，未及視中興。生願唯憂國，彌留不及私。自身如可贖，一贊更何辭。震悼頒宸翰，淒惶待半旗。吞聲違郢曲，哀感遍郊圻。

七十六年十月光復節風雨中仲慶左筆

何應欽「整理簡字提案的

回顧與前瞻」讀後

德高望重的何應欽先生敬之，為人不矜功，不使氣，虛懷若谷，平易近人，恂恂然，靄靄然，具一代鴻儒大將之風，故為朝野所傾心尊敬。尤復鑽研問題，不恥下問，恬靜深實，務得要領，數十年如一日，這是人人所共知共仰的。

我於先生及已故的何王文湘夫人，皆有家族世誼，承他們篤念舊情，不挾長，不挾貴，每逢歲時生朝，皆有過從，民國六十九年春為先生九旬晉二誕辰，鄉人治具小聚，慶亦與焉，席間先生特別以所著「整理簡字提案的回顧與前瞻」一書見贈，並笑詢對此一問題有何意見？為為一言，余對：先生之所謂「簡字」，乃「約定俗成」

中外雜誌

，自然發展所形成之通俗字體，而非一般甚至大陸所強制推行，足以破壞中國六書結構之所謂「簡字」也，前者易識而便用，後者則遺害無窮，兩者混名異實，何可相提並論，所以我對簡字這一名稱，這一觀念，判然有所區別，是有條件的同意的。當時此意，頗蒙先生首肯，隨即願將此意，略事敷陳。

竊觀先生之書，壹意以易識便用愛日省力為宗旨，倡為「簡字」之議，可以省力取巧，節時應速，從文字運用來說，非但深符鄙意，而且為社會大眾所深切盼望的，蓋語言文字，乃人類心靈思想之代表符號，人人皆可賴以表達其思想，也可以創製文字，但必須為大眾所公認，所共許，而後始能通行，如中國文字傳統之構成，就是為人人所認同的。記得荀卿正名篇說：「名無固宜，約之以命，約定俗成謂之宜，異於約則謂之不宜」。名，就是文字，「約定」，就是大眾所公認，「俗成」，即為社會所通行，因為文字的演化，是經過長期的「選擇」、「淘汰」、「定型」、「統一」，而後臻於「約定俗成」的「標準化」的。其間必歷經漫長歲月的推移洗鍊，和公私心力的維護提倡，始能形成四海皆準的標準正字。凡是之例，或出自帝王，或起乎民間，儻為大眾所採納，必歷百祀而通行，否則必經淘汰而淪為廢字，初無取於簡繁或雅俗來作選擇的標準。竊探先生之用心，既以易知易從省力便用為原則，採擷「約定俗成」通行應用，為大眾久已共許之字體，觀書中所舉之例，無一字為詭造臆出者即謂之為通俗正體，亦未嘗不當，蓋今行古

廢，俗存雅亡，是嘗見於字例之條的。因此，我建議先生，與其稱之為「簡筆字」，何如名之為「通俗字」，一則符合先生本意，例如「穉」之作「秋」，「禮」之作「礼」，在隸書久已通行，凡此之類，不勝枚舉，亦無雅俗之可言。更重要的是勿使視聽淆惑，名實混亂，蓋先生之所為，非一般的變體簡寫，別字訛文，如所謂「俗備畚夫，翫其所習，蔽所希聞，不見通學，未嘗親字例之條」者，其結果是破壞文字，馴至後學不識古書，甚且如大陸共黨所強制頒行之簡字，遺禍之烈，豈可勝道。所以兩者名同實異，不可不鄭重辨明。而其所由分，非僅衡之以繁省，實緣於自然演進，約定而後俗成也。

復檢初文五百，秦篆三千，就文字發展言，古簡而今繁，就文字應用言，或古繁而今簡，或俗行而雅廢，徵諸字例，不一而足。再看說文序有云：「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可見所罷既為不合秦文部分，其間必有合於秦文而未罷之者。是合於秦文者即為正體，不合於秦文者必為當時流行各國習用之俗字。到了許叔重，董理舊文，兼收並蓄，撰為說文一書，其於異體並行者，採重文一途；以後迭經隸變楷變，鈔書文字亦無定體可循，如唐代書家，或沿魏晉六朝人俗書之舊，或則自出機杼，未有標的。初唐虞、歐、褚、薛異貌，其後顏、柳亦然，蓋人們之好簡惡勞，因利乘便，自是恒情，必將由統一而漸趨分歧，由一簡而思再簡，故草書行而字體亂矣。假若始終各出胸臆，變易不定，又未免有字將不字之虞，不徒今

人不能讀古人之書，抑且明日不能識今日之字，先生之意，殆欲依「約定俗成」之演化通例，求其統一，使之標準化也。惟觀尊著中第十三頁之「初步字樣」，同一偏旁的「又」字，或代「奠」，（艱作艱，攤作攤，難作難）或代「奚」，（鷄作鷄。）或代「鳥」，（鳳作鳳。）或代「舊」，（觀作觀，歡作歡。）同一「尔」字，或代「爾」，（爾作尔），或代「彌」，（彌作弥），或代「再」，（稱作称）。又如同一偏旁之「不」字，或為「盃」之聲符，或用以代「景」，（環作环），或用以代「裏」，（壞作坏）；偏旁代用既多歧異，處理上即不免錯訛，蓋表音表義之作用頓失，而形聲會意的優良傳統亦不復存在，是欲求簡易，反滋複雜，欲求統一，反而分歧了。又若以「谷」為「穀」，則山谷豁壑之谷，與五穀之穀無由分，倘在相提並用之時，就難免會遭遇到應用上的困惑了。

至書中所載洪炎秋之質詢文，引證近年出土之「馬王堆帛書老子初探」，擴大其範圍，略以帛書老子以胃為謂，以薑為動，以效為慈，以俞為愈，以耶為聖，而謂「簡筆字與文字同時產生」，特見新知，至表欽佩。但同書中之十八行，「大盈若盈」，以「盈」為「冲」；十九行，「醜莫大於不知足」，以「醜」為「禍」等，並皆不省簡，且繁重過之，又如「愛」初步字樣，據草書擬簡為愛，又引吳大澂篆作愛，皆繁於帛書第三十七行之「愛」；足徵文字之演變次序，筆畫之繁重問題，僅屬因素之一端，仍未可一概而論。總之，凡「約定俗成」習慣通用，易知易識

，為社會所公認共許者，即浸假而成標準字，未可以強制行之。是則先生之主張，與大陸之所謂簡體字，足以破滅中國文化歷史者，截然大有不同，此余所以建議先生與其稱之為簡字，毋寧稱之為俗字者，蓋取約定俗成之意，非任何人得而臆為之也。

文字之為物，乃天下之公器，非為一人一地

悼念梁實秋先生

邱七七

民國三十七年寒假回家過年，閒着無事到處找書看。服務司法界的祖父退休在家，他的休閒生活是寫字、做詩、看書，書架上新舊書籍都有，我挑了兩本笑着說借我看。

一本是「平屋雜話」，篇章短小，從生活取材，讀來順暢有餘味，可惜記不起作者是誰。另一本記得很清楚，是「雅舍小品」，梁實秋先生寫的，也是取材自日常生活，落筆處是一些人不自覺的可笑行爲，如一篇談到宴會上入席前的「讓座」，把中國人矯情的多禮，大大的調侃了一番，但幽默不失溫厚，引人發出會心一笑。

我有幸先睹爲快做了「雅舍小品」初版的讀者，「雅舍小品」截至目前為止已經出到第四十七版，每版印一萬冊，可以說是一本「常」銷書，也是梁先生的「招牌書」，一般讀者如提起梁先生的著作，最先想到的多半是這一本。

作家鍾梅音女士生前最不服氣別人介紹她的作品時總提早年寫的某一篇，她說就好像她一輩

一時所偏有，文字之趨簡亦是由於大眾共同需要所形成，隨時創造，隨時淘汰，每一形體有每一形體之俗字，每一時代有每一時代之俗字，每一地方有每一地方之俗字，經過長時間的演化發展，既有正體字爲簡俗之依據，復有易知易從，愛日省力之俗體，以適通俗之應用，誠如先生所言，以不違背六書，依文字規律使之簡化，合理易

子只寫過這麼一篇文章似的。「雅舍小品」變成梁先生的「招牌」書，同樣的也掩蓋了他別的作品的光芒。實際上梁先生著作等身，自民國二十年起，就在胡適之先生鼓勵下開始莎士比亞全集的翻譯工作，最早譯成的幾本是「哈夢雷特」、「馬克白」、「威尼斯商人」、「李爾王」等，

那時愛好文藝的學生差不多都看過這幾本書。莎氏全集共三十七齣，翻譯工作前後歷時三十六年，於民國五十六年全部完成出版，這不僅在學術上是了不起的貢獻，這樣的專注與耐力也留給後世做學問的人良好的典範。

梁先生於民國五十五年自執教四十年的教書工作上退休，退休後專心著作，六十八年，寫完「英國文學史」，約一百萬字，「英國文學選」，約一百二十萬字，七十四年，這兩部鉅著出版。梁先生一生致力於譯介英國文學，能親眼看見這兩部鉅著出版，當了無遺憾。

據梁先生親近友人透露，他晚年仍寫作不輟

辨爲原則，可謂一語破的，切中肯綮，因正體字同是歷經演化，約定俗成，既爲古今所遵用，且爲專家之學，自不可無，而依此規律所自然形成之通俗字，亦不致爲學者所輕，且通用而無礙，如此，則文字之演進與應用，既保持其應有之原則與規範，而俗字簡筆，亦因通俗使用而通行於民間，所謂「約定俗成」，也就無迂怪混淆之虞了。

，是受生活所權，一半的開支需來自稿費。他是老派文人，不會與人增版稅，稿酬，對許多該得而未得的錢財，向少計較，身後未留房地產，所餘金錢亦有限，不過這樣反而使後人在紀念他的時候多一份崇敬。

梁先生於七十六年十一月三日因心臟病告別八十六年的人生，無論識或不識，對這樣一位一生著述讀書不斷的學人，都有無限的哀思。梁先生民國四十八年曾替協志工業叢書譯介紀元前二世紀古羅馬帝王瑪克斯所著的「沉思錄」，瑪克斯以一世英主身兼苦修的哲學家在「沉思錄」中留下的智慧的言語，經梁先生優美深遂散文筆觸的譯介，使我們看的人每讀一句都深有所獲。這本書常在我的案頭，翻閱間不禁想起新近故世的譯者梁實秋先生。讀者心儀一位作家，却不一定有機會見到這位作家，像我就從來沒有見過梁先生，我是以老讀者的身份追念他，他，將永遠存在廣大讀者心目中。